

“3·15国际消费者权益日”集中宣传咨询活动举行

去年新增无理由退货单位4万户

□文/图 潍坊日报社全媒体记者 刘伟

3月14日上午,高新区谷德广场人头攒动,一年一度的“3·15国际消费者权益日”集中宣传咨询活动在此举行。

在现场,市市场监管局、市消协、市法律援助中心、各个行业协会、消费者信得过单位和消费维权义工等,向市民提供现场宣传咨询、开展便民服务、发放宣传资料(右图),让市民广泛参与宣传3·15权益日中来。

通过加强舆论宣传,我市营造了浓厚的放心消费社会氛围。通过专题晚会、“以案说法”云课堂、真假商品对比、现场为消费者提供咨询和受理投诉等形式,宣传消费维权法律法规,普及消费维权知识。举办网上“放心消费、理性维权”“共促消费公平”年主题消费维权知识竞赛答题活动,提高消费者维权意识和消费维权能力。深入开展“进学校、进社区、进军营、进市场、进商超”活动,开展消费维权知识宣传,把消费维权知识送到消费者身边。活动共发放宣传材料4万余份,为消费者现场解答消费问题1000余个,直接参与消费者5万余人次。

保护好消费者合法权益,持续优化消费环境,不仅是广大消费者的热切期盼,也是市场监管部门的应尽之责,更是提振消费信心、激发消费需求、促进消费复苏,全力打造区域消费中心城市,全面建设新时代社会主义现代化强市的迫切需要。

对此,我市市场监管部门顺应消费结构升级大趋势,持续深化“放心消费在潍坊”行动,推动经济高质量发展和群众品质生活升级,形成了消费需求持续增长、消费结构加快升级、消费拉动经济作



用明显的发展态势。

据了解,2022年,全市新增放心消费创建单位8.5万户,总数达25.5万户;新增无理由退货单位4万户,总数达4.7万户;市级以上放心消费示范单位达到1818家。

2022年,全市市场监管部门共办结投诉举报咨询112963件,同比下降25.86%。通过全国12315平台受理消费者投诉举报39693件。全市各级消协组织共受理消费者投诉1275件,提供电话咨询6000余人次,为消费者挽回损失1238万元。

从“承诺践诺”到“示范单位”,再到商户集聚的“放心消费集群”,从“量变”到“质变”,放心消费成为展示潍坊高品质消费和现代商业文明的重要窗口。市场秩序持续向好,消费环境更加安全放心,消费者的满意度和获得感持续增强,潍坊也从“放心消费”先行者成长为“提振消费信心”的引领者。

集中销毁200余件 假冒伪劣消防产品

本报讯(潍坊日报社全媒体记者 张益阁)

3月12日,潍坊市消防救援支队联合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在红星美凯龙举行“3·15”假冒伪劣消防产品集中销毁仪式,对检查中发现并收缴的防火门、灭火器、消防水带、应急照明灯等200余件、价值5万余元的各类假冒伪劣消防产品进行集中销毁。

当天上午10时,在销毁仪式现场,部分被查获的灭火器、消防水带、应急照明灯等假冒伪劣消防产品有序摆放,数名消防救援人员分列两旁。伴随指令,消防救援人员迅速行动,利用无齿锯、锤头、剪刀等工具对假冒伪劣消防产品进行切割、破拆,仅用数分钟就将现场200余件假冒伪劣消防产品销毁完毕。

“真的应急照明灯标志外壳都是纯金属的,不会有任何塑料,且灯体上有消防产品身份标识、合格证、出厂日期、厂家名称及相关参数……”与此同时,潍坊市消防救援支队还在活动现场设立消防产品知识宣传点,向市民普及各类消防产品的作用及如何辨别真伪的相关知识。

据了解,此次销毁仪式是展示“3·15”消防产品质量专项监督检查工作成果,彰显我市打击假冒伪劣消防产品立场和决心的一次实际行动,也是对违法经营犯罪分子和非法经营者的一次警示、震慑活动。

消费维权讲座进社区 法律宣传与民“零距离”



本报讯(潍坊日报社全媒体记者 刘蒙亮)

为提高消费者维权意识,让假冒伪劣商品无处藏身,3月14日,潍城区南关街道五道庙社区邀请社区法律顾问在北巷党群服务站开展“3·15消费维权”讲座(上图),社区工作人员、小区业委会成员、楼长等参加学习。

在“3·15”国际消费者权益日来临之际,五道庙社区征求居民意见将本月“法律大讲堂”选题确定为“安全消费”,发动辖区有法律专业特长的志愿者加入社区“红色讲师团”,通过“线上+线下”“讲座+活动”等方式,为居民讲解有关法律常识,用真实案例教会大家遇到不法行为时,勇于用法律武器保护自己的合法权益。

“专家面对面传授法律常识,讲解了近年来消费维权投诉举报情况及热点问题,就居民关心的问题进行现场解答,增强了居民消费维权意识,特别实用,特别接地气!”社区居民纷纷表示,这样的宣传活动有助于增强经营者自觉知法守法经营意识,提高消费者运用法律手段维权的能力,有利于营造安全放心的消费环境。

“山东最美消费维权人物” 我市一人入选

张大功帮消费者处理纠纷300多起,义务提供咨询上千人次

本报讯(潍坊日报社全媒体记者 刘伟 刘蒙亮)3月14日上午,由山东省消费者协会与大众日报联合主办的2022年度“山东最美消费维权人物”颁奖典礼活动在济南举行。颁奖典礼上,公布了10名2022年度“山东最美消费维权人物”和10名2022年度“山东最美消费维权人物提名”获得者名单,为10名2022年度“山东最美消费维权人物”获得者颁发了证书和奖杯。潍坊陈寿荣诗书画印陈列馆画家张大功获评2022年度“山东最美消费维权人物”。

作为一名保护消费者合法权益的3·15志愿者,张大功多年来迈着打着钢钉的右腿,行走在祖国各地,满腔热忱地义务宣传法律知识,走到哪里就宣传到哪里。从华北平原到东北三省,从云贵高原到西北牧区,再到东南沿海,都留下了他的足迹。

2012年,张大功在潍坊创办了3·15志愿者维权室,义务为广大消费者提供服务。2020年3月,他被中消协评为“全国最美消费维权人物提名”。近几年,他先后帮助消费者处理消费纠纷300多起,义务提供法律咨询1000多人次,自费印刷关于消费者权益保护的宣传材料20000余册。

据了解,开展2022年度“山东最美消费维权人物”选树活动,主要目的是为了鼓励和激发全社会共同关注、支持和参与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弘扬消费维权正能量,倡树共筑美好生活时代新风,在全社会形成崇德向善、见贤思齐、德行天下的浓厚氛围,大力构建消费维权共治格局。

经各地各单位积极推荐、人物事迹宣传、公开投票、审议公示等环节,评选出10名“山东最美消



张大功登台领取证书和奖杯。

费维权人物”和10名“山东最美消费维权人物提名”。他们来自各行各业,有政府部门、行业协会、新闻媒体从业者,也有普通职工和维权志愿者等。这些获奖人员作为普通消费者、公益维权人士以及维权工作者,以保护消费者合法权益,优化消费环境,推动消费维权事业发展为己任,积极参与化解消费纠纷,倾力加强消费教育引导,不辞辛苦,事迹感人,全面展现了我省新时代消费维权人物良好形象和时代风采,弘扬了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传播了消费维权正能量。